

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6641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6641 号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华依科技”）《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为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其他必要的证据等。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作为贵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依科技 202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会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思艺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60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923,50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7.4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565,889,737.1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1,527,958.8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54,361,778.3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全部到位，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3)第 5098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5,703,943.25 元，2025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6,588.9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152.80
二、募集资金净额	55,436.18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2,785.01
本年度使用金额	1,510.06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3.63
其他-具体说明	-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32.92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570.39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 结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	216180100100245811	273,657.21	使用中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09542400101351731	44,130.92	使用中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	70300122000003773	6,392.67	使用中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638349839	13,080,765.96	使用中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00000007347	1,957,656.61	使用中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洋支行	09761701040026330	194,222.06	使用中
上海华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20000065627200101354266	100,606.64	使用中
上海华依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40000007406	154.45	使用中
上海华依智造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638564067	0.99	使用中
华依科技(德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	FTN786270027656	46,355.74	使用中(注)
天津华依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290000010029	-	使用中
合计			15,703,943.25	

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为加强对募集资金专户使用的日常监管将银行账户为 FTN786270027656 的募集资金专户限定为冻结状态进行管理。在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用途申请支取该账户资金并通过银行审批后，可正常进行账户资金支取，冻结状态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产生实质影响。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 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4、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6、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由于行业技术快速迭代，新能源汽车及智能驾驶技术发展迅速，为满足市场最新测试需求，项目需进行系统架构优化升级、设备精度提升、未来功能预留。此外，德国项目受俄乌局势冲击，供应链不稳定、关键零部件采购周期延长，叠加欧洲法规审批流程复杂，导致建设滞后。组合惯导项目技术复杂，行业算法与硬件同步升级频繁，需配合车企进行大量测试验证，拉长开发周期。结合公司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除特别说明外, 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调整前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 建设项目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6 月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6 月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6 月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2025 年 5 月	2026 年 6 月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出具《关于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 四、2025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 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 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工作, 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批准报出。

附件:

- 1、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华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



附件 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4 月 1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10.0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295.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560.00	15,891.36	15,891.36	-	16,003.58	112.22	100.71%	2026 年 6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9,802.00	5,133.36	5,133.36	-	4,986.51	-146.85	97.14%	2026 年 6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8,262.00	8,262.00	8,262.00	-	8,315.23	53.23	100.64%	2026 年 6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449.00	6,149.46	6,149.46	1,510.06	4,815.83	-1,333.63	78.31%	2026 年 6 月	建设中	不适用	否
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427.00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20,173.92	173.92	100.8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9,500.00	55,436.18	55,436.18	1,510.06	54,295.07	-1,141.1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见本报告三、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见本报告三、6

注：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故公司对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减少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高性能测试中心建设项目、智能驾驶测试中心建设项目、组合惯导研发及生产项目投入资金，取消氢能燃料电池测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入资金，维持德国新能源汽车测试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投入资金不变，不存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姓名: 张志云  
 Full Name: 张志云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4-25  
 Date of Birth: 1975-04-25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504253232  
 Identity Card No.: 3101021975042532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60011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60011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8年05月23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05月23日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姓名: 周思艺  
 Full name: 周思艺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2-11-25  
 Date of birth: 1992-11-25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115199211251920  
 Identity card No.: 3101151992112519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80210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80210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3 年 02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 /y /m /d

周思艺 310000080210

年 月 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SHANGHAI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SHANGHAI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S.C.P.A.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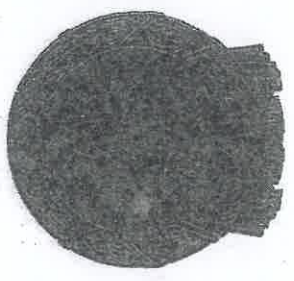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张晓荣

注册会计师:

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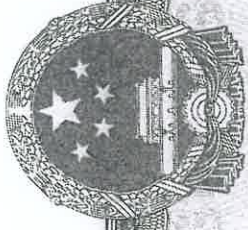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0202512170078



扫描二维码  
仿码了解更多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外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朱清滨, 杨程, 江燕

出资额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  
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  
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7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